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辽教办发〔2017〕77号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精神,按照教育部职成司《关于全面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7〕56号)要求,全面推进和指导我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不断提高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质量,我厅组织制定了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12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和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关于印发〈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启动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168号）精神，结合我省高职院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有关诊断与改进工作的精神，紧密围绕全省教育发展的总体目标，以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牵引，结合《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意见》及《辽宁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5-2020年）》的具体要求，以完善质量标准和制度、提高利益相关方对人才培养工作的满意度为目标，按照“需求导向、自我保证，多元诊断、重在改进”的工作方针，引导高职院校切实履行人才培养工作质量保

证主体的责任，建立常态化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可持续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机制，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基本原则

1. 自主诊改与专家复核相结合。高职学校是诊改工作的主体，在院校自主诊改的基础上，省教育厅根据需要组织专家对学校进行抽样复核。

2. 分类指导与整体推进相结合。分新建院校、多数院校、高水平院校等三个层次加强对诊断与改进工作指导，学校要根据自身不同发展阶段和定位开展工作。新建院校以“保证学校的基本办学方向、基本办学条件、基本管理规范”为重点；多数院校以“保证院校履行办学主体责任，建立和完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制度体系”为重点；高水平院校以“集聚优势、凝练方向，提高发展能力”为重点。

3. 坚持标准与注重特色相结合。诊改工作要按照实施方案的标准严格执行，学校可以补充有利于个性化发展的诊改内容。

4. 材料分析与现场复核相结合。诊改工作主要基于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和网络监控的分析，辅以灵活有效的现场复核和实际调查研究。

三、基本任务

建立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制度的主要任

务是：

1. 构建高职院校质量保证机制。建立基于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学校自主诊改、教育行政部门根据需要抽样复核的高职内部质量保证工作机制。

2. 指导高职院校建立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促进高职院校在建立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基础上，构建网络化、全覆盖、具有较强预警功能和激励作用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实现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

3. 帮助高职院校加强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的科学管理与使用。建立校本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及时掌握和分析人才培养工作状况，实现动态分析、监测预警，依法依规发布社会关注的人才培养核心数据。

四、诊改对象

1. 本方案诊改对象为省内所有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要求每所院校每 3 年至少完成一次质量保证体系诊改工作。

2. 从 2018 年起，省教育厅在自主诊改基础上每年至少抽样复核 5 所院校。

五、基本程序

1. 宣传发动。省教育厅负责组织高职院校学习教育部有关诊改工作文件及要求；专委会负责组织有关省内外专家，宣传

并解析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印发的《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院校要组织全校师生员工认真学习有关文件，深刻理解和把握诊改工作的基本要求。

2. 建立制度。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要求，各高职院校在现有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构建常态化周期性的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

3. 自主诊改。各高职院校要根据《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依据《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数据，切实履行人才培养工作质量保证主体的责任，开展多层次多维度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构建校内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保证制度体系，并将自主诊改情况写入本校质量年度报告。学校自主诊改可安排校内人员实施，也可自主聘请校外专家参加。

4. 提交材料。各院校在自主诊改的基础上，向省教育厅提交如下材料：

- （1）学校的《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自我诊改报告》；
- （2）近2年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年度报告》；
- （3）近2年学校的《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4) 近 2 年学校、校内职能部门、院（系）的年度自我诊改报告；

(5) 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及其他子规划；

(6) 学校所在地区的区域经济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7) 近 2 年学校就业质量报告。

报送材料应于复核工作开始前 30 日在校园网上向社会公示。

六、抽样复核

在院校自主诊改的基础上每年至少抽样复核 5 所院校。

1. 每年 10 月份抽样确定复核院校名单，组成专家组开展复核工作。专家组名单于复核前一周确定并对外公布。

2. 复核工作主要是检验学校自主诊改工作的有效程度。专家组根据分工，在对学校填报的《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平台》数据深入分析的基础上，通过听取汇报、现场观察、查阅资料、深度访谈等环节，最终形成复核工作报告。

3. 复核时间及工作日程由专家组组长和学校商定。

4. 确定结论。复核结论反映院校自主诊断结果、改进措施与专家复核结果的符合程度，复核结论分为“有效”“异常”“待

改进”三种。《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项目参考表》中，诊断要素共 15 项。标准如下：

有效——15 项诊断要素中，自主诊断结果与复核结果相符 ≥ 12 项；改进措施针对性强、切实可行、成效明显。

异常——15 项诊断要素中，自主诊断结果与复核结果相符 < 10 项；改进措施针对性不强、力度不够。

待改进——上述标准以外的其他情况。

5. 专家组将复核结论、复核工作报告报省教育厅，由省教育厅予以审定、公布。

学校根据复核结论制定整改方案，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任务。复核结果纳入对全省高校绩效考核中。

“待改进”和“异常”的学校改进期为 1 年，改进期满后须重新提出复核申请，再次复核结论为“有效”的，同一周期内可不再接受复核。

七、诊改组织

1. 组织领导。诊改工作由省教育厅领导，负责对全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工作做出总体规划；组织专家在教育部《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的基础上，制定《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并将实施方案报教育部备案后实施。

2. 诊改专家委员会。成立由辽宁省高职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专委会负责诊改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主要任务是：开展诊改工作的研究，为诊改工作的实施提供政策建议和咨询意见；协助制定《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实施方案》、操作规程等；受教育厅委托，审议院校提供的自我诊改报告；组织开展有关培训。诊改专委会秘书处设在辽宁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具体负责诊改专委会的日常工作。联系电话：024-86896980；通信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46-1号；邮编：110032。

3. 建立专家库。遴选熟悉高职教育、具有管理经验的高职院校专家、教育研究专家、行业企业专家为专家库成员。专家库成员须接受教育部统一组织的培训，并接受我省组织的有关培训。根据诊改院校的特点及专业类别等因素，有针对性地选派诊改复核专家。

八、纪律监督

1. 加强诊改工作的管理，严肃工作纪律，建立诊改工作信息公告制度。

2. 复核工作不得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教育部二十条要求及有关规定。校领导不

接送专家，不搞欢迎仪式，不送鲜花和拍照，不悬挂标语和口号。

3. 复核专家组成员必须洁身自律，被确定为专家组成员后，不得接受邀请参加复核学校的诊改辅导、讲座等活动。如有违反，将予以更换并及时公布。

4. 严格复核专家库管理，对违反纪律或社会反响差的专家，将从专家库中除名。

5. 院校要本着求真、务实的精神做好诊改工作，做到不渲染、不造势，将诊改作为常规工作予以宣传报道。

6. 省教育厅指定网站，将诊改相关政策文件、复核专家组成员名单、接受复核院校公示的材料，以及复核结论、回访结果等集中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1.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项目参考表
2.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自我诊改报告参考格式

附件 1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项目参考表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诊断点	影响因素参考提示	诊改成效观测提示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
1 体系总架构	1.1 质量理念	质量目标与定位	学校发展目标定位是否科学明确；人才培养目标、规格是否符合区域和社会发展要求，是否符合学生全面发展要求；质量保证目标与学校发展目标、人才培养目标一致性、达成度。	1. 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2. 学校发展规划 3. 学校的质量方针与质量目标 4. 在校生总数 5. 专业设置 6. 升学、就业学生占比 7. 招生专业数量、结构 8. 各专业学生数量分布及趋势 9. 毕业生去向分布及趋势 10. 各类社会服务数量统计及趋势	1. 3/7
		质量保证规划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是否科学明晰、符合实际且具有可操作性；实际执行效果是否明显。	1.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 2. 年度质量计划、质量报告 3. 运行记录 4. 实际执行效果	1. 3/7
		质量文化建设	师生质量意识，对学校质量理念的认同度；质量保证全员参与程度；质量文化氛围；持续改进质量的制度设计是否科学有效，是否实现持续改进。	1. 学校质量理念意识 2. 校领导、中层干部关心教学质量情况 3. 质量意识宣传、推广措施及典型案例 4. 质量改进制度及实施方案	2. 2/8
	1.2 组织机构	质量保证机构与分工	学校、院系各层面质量保证机构、岗位设置是否科学合理，分工与职责权限是否明确。	1. 学校、系（分院、教学部）各层面质量保证机构 2. 岗位设置	8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诊断点	影响因素参考提示	诊改成效观测提示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
	架			3. 分工与职责权限	
		质量保证队伍	质量保证队伍建设是否符合质量保证体系建设规划要求；人员配备是否符合岗位职责要求；对质量保证机构、人员是否有考核标准与考核制度；考核机制是否严格规范；能否实现持续改进。	1. 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年龄、学历、职称结构 2. 专职教学研究人员年龄、学历、职称结构 3. 专职与兼职教学督导人员（质量管理人员）年龄、学历、职称结构。	8. 2/8. 5/8. 6
	1. 3 制度架	质量保证制度	学校、院系、专业、课程、教师、学生层面的质量保证制度是否具有系统性、完整性与可操作性。	1. 学校章程 2. 规章制度汇编	8. 1
		执行与改进	质量保证制度落实情况与改进措施是否具体务实；质量保证制度是否不断改进和完善；是否定期发布质量年度报告，质量年度报告结构是否规范、数据是否准确；院（系）、专业自我诊改是否已成常态。	1. 质量改进记录 2. 年度质量报告 3. 年度质量改进总结 4. 系（分院、教学部）年度诊改报告	8. 7
	1. 4 信息统	信息采集与管理	是否重视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建设；人财物是否有保障，管理是否到位，运行是否良好；是否建立信息采集与平台管理工作制度，数据采集是否实时、准确、完整。	1. 信息采集与管理平台建设情况 2. 信息采集与管理平台管理人员情况 3. 信息采集与管理平台工作制度	3. 4/8. 1
		信息应用	是否运用平台进行日常管理和教学质量过程监控，各级用户是否定期开展数据分析，形成常态化的信息反馈诊断分析与改进机制。	1. 校园网建设情况 2. 管理系统建设情况 3. 数字化教育教学资源情况 4. 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3. 4
2 专业量证	2. 1 专业建设规划	规划制定与实施	专业建设规划是否符合学校发展实际，是否符合供给侧改革要求，是否可行；规划实施情况如何，专业结构是否不断优化。	1. 专业建设规划与年度计划 2. 专业设置 3. 专业结构动态调整优化机制	1. 3/7. 1-7. 6/9. 2
		目标与标准	有无明确的专业建设目标和标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否规范、科学、先进并不断优化。	1. 学校专业教学标准 2. 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 制订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	7. 1/7. 3/7. 4
		条件保障	新增专业设置程序是否规范；专业建设条件（经费、师资、实验实训条件）是否有明确的保障措施。	1. 新增专业校内论证程序（评审制度）及申报材料 2. 专业建设经费 3. 校内专业实训基地 4. 校外专业实训基地	3. 4/4/5. 1/5. 2/6/7. 4/7. 5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诊断点	影响因素参考提示	诊改成效观测提示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
	2.2 专业诊改			5. 专业师资力量	
		诊改制度与运行	学校内部是否建立常态化的专业诊改机制；是否能够促成校内专业设置随产业发展动态调整。	1. 教学与学生管理文件 2. 评教情况 3. 新增专业内部论证评审制度与执行情况 4. 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建设与运行情况	3. 4/8. 1/8. 7/9. 1/9. 2
		诊改效果	诊改成效如何，人才培养质量是否不断提高；校企融合程度、专业服务社会能力是否不断提升；品牌（特色/重点）专业（群）建设成效、辐射影响力是否不断增强。	1. 专业就业率、对口率、起薪水平、创业典型案例 2. 专业校企合作办学情况、专业服务社会情况 3. 品牌（特色/重点）专业（群）建设成果 4. 学生参加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赛项成绩	4/5/6/7/9
		外部诊断（评估）结论应用	是否积极参加外部专业诊断（或评估、认证）；外部诊断（评估）结论是否得到有效应用，对学校自诊自改是否起到良好促进作用。	1. 参加外部专业诊断（专业评估、认证）情况 2. 外部专业诊断（专业评估、认证）报告及整改措施	4/5/6/7/9
	2.3 课程质量保障	课程建设规划	课程建设规划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具有可行性与可操作性。	1. 课程建设规划 2. 课程建设年度计划	7. 2/7. 5
		目标与标准	课程建设规划目标达成度；课程标准是否具备科学性、先进性、规范性与完备性。	1. 完成课程建设项目数 2. 已制定课程标准数 3. 校企合作开发课程数 4. 校企合作开发教材数 5. 课程建设标志性成果 6. 规划教材使用情况 7. 校本教材开发情况 8. 制定课程标准的指导性意见	7. 2/7. 3
		诊改制度实施与效果	校内是否开展对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的诊改，形成常态化的课程质量保证机制；是否对提高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产生明显的推进作用。	1. 课程教学评价 2. 课程管理制度 3. 课程标准审核制度 4. 课程教学运行检查制度 5. 课程建设年度诊改报告 6. 课程建设标志性成果	3. 4/7. 2/8. 1/8. 2/8. 5/8. 6/8. 7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诊断点	影响因素参考提示	诊改成效观测提示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
3 资质证	3.1 师资队伍规划建设	规划制定	学校、院系、专业等层面师资队伍发展规划的科学性、一致性和可行性；规划目标达成度。	1. 学校、院系、专业等层面师资队伍发展规划与年度计划 2. 师资队伍建设成效	6.1/6.2/6.3/6.4
		实施保障	是否能为师资建设规划目标的实现提供必需的外部环境、组织管理、资源支撑、经费等保障。	1. 师资队伍的组织管理 2. 师资队伍的资源支撑 3. 师资队伍的经费等保障	5.2/7.1/7.2/8.1
	3.2 师资建设改作	诊改制度	是否制定专兼职教师、专业带头人与骨干教师聘用资格标准；是否开展对师资队伍建设成效的诊改，形成常态化的师资质量保证机制。	1. 专兼职教师、专业带头人与骨干教师聘用资格标准； 2. 师资队伍建设年度诊改报告	6.1/6.2/6.3/6.4/7.2
		实施效果	教师质量意识是否得到提升；教学改革主动性是否得到提高；师资队伍数量、结构、水平、稳定性、社会服务能力等是否得到持续改善；学生满意度是否得到持续提升。	1. 在同类院校、省内、国内师资建设水平（见人才培养状态数据库数据分析）。 2. 师资队伍数量、结构、水平 3. 教师承担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科研项目数量及水平。 4. 年度学生评教报告	6.1/6.2/6.3/6.4/8.7
4 生面展证	4.1 育人体系	育人规划	是否制定学生综合素质标准；学生素质教育方案制定是否科学，培养目标定位是否准确；是否因材施教，注重分类培养与分层教学；是否实施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加强创意、创新、创业教育。	1. 素质教育规划或方案。 2. 学生综合素质标准 3. 人才培养方案 4. 学生管理队伍情况 5. 招生就业指导人员基本情况 6. 创新创业实施方案	5.2/8.3/8.4
		诊改制度	是否实施对育人部门工作及效果的诊改。	1. 学生管理等育人部门考核评价管理制度 2. 学生管理（辅导员等）人员考核评价制度	8.1
		实施与效果	育人工作是否已形成常态化诊改机制；育人目标达成度；学生自主学习能力、主动学习积极性、职业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是否得到提高。	1. 育人目标、计划、实施、监控、评价及改进体系建设情况 2. 育人工作年度诊改报告 3. 素质教育的标志性成果	2.2/3/7.2/9.2
	4.2 成长环境	安全与生活保障	是否实施对服务部门服务质量的诊改，并形成常态化安全与生活质量保证机制；学校安全设施是否不断完善；学生生活环境是否不断优化；学生	1. 服务部门服务质量诊改方案 2. 平安校园建设方案及成效 3. 学校安全设施建设情况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诊断点	影响因素参考提示	诊改成效观测提示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
			诉求回应速度、学生满意度是否持续提高；意外事故率是否不断降低。	4. 高校卫生量化分级管理成效 5. 学生诉求处理意见报告 6. 意外事故率	
		特殊群体与服务资助	建立家庭困难学生、残障学生、少数民族学生等特殊学生生活保障管理运行机制情况；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与运行管理机制情况；能否为特殊学生群体提供必要的设施、人员、资金、文化等保障。	1. 家庭困难学生、残障学生、少数民族学生等特殊学生生活保障制度与运行情况 2.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与运行情况 3. 特殊学生群体的保障条件	5. 2/8. 8
5 体系运行效果	5. 1 外部环境改进	政策环境	能否促进社会资源引入、共享渠道的拓展；政策环境是否利于学校的质量保证体系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与完善。	1. 综合利用社会资源和政策情况	
		资源环境	是否能够促进校内办学资源的不断优化；学校资源环境能否促进质量保证体系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与完善，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	1. 政校企合作情况	
		合作发展（效果）	学校自主诊改机制是否有利于政校合作、校企合作、校校合作的不断优化；合作发展的成效与作用是否不断呈现。	1. 政校企合作成效与典型案例	7. 5/9. 3
	5. 2 质量事故管控	管控制度	是否建立质量事故管控反馈机制，制定质量事故分类、分等的认定管理办法，对质量事故处理及时有效；是否建立学校、院系两级质量事故投诉受理机构，制定质量事故投诉、受理、反馈制度；是否定期开展质量事故自查自纠，形成质量事故管控常态化管理反馈机制。	1. 质量事故分类、分等的认定管理办法与执行情况 2. 学校、系（分院、教学部）两级质量事故投诉受理机构 3. 质量事故管控制度与运行机制	8. 1
		发生率及影响	学校质量事故的发生率、影响程度；处理安全事故、群体性事件的速度与能力；学校质量事故与投诉发生率是否逐年减少。	1. 学校年度质量事故处理报告	
		预警机制	是否建立过程信息监测分析机制与质量事故预警制度；是否有突发性安全事故、群体性事件应对工作预案；是否有近三年质量事故分析报告及其反馈处理效	1. 过程信息监测分析机制与质量事故预警制度 2. 突发性安全事故、群体性事件应对工作预案 3. 近三年质量事故分析报告	8. 1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诊断点	影响因素参考提示	诊改成效观测提示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
			果报告；		
	5.3 质保效果	规划体系建设及效果	各项规划是否完备、体系是否科学，实施是否顺利，目标达成度如何。	1. 规划与年度质量报告	
		标准体系建设及效果	专业、课程、师资、学生发展质量标准是否完备、先进、成体系；能否在诊改过程中不断调整优化；社会认可度如何。	1. 专业、课程、师资、学生发展质量标准 2. 标准体系调整优化措施 3. 行业企业对标准的评价	
		诊改机制建设及效果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是否日趋完备；持续改进的机制是否呈常态化并步入良性循环，人才培养质量是否得到持续提升。	1. 内部质量保障体系整改制度及实施情况 2. 专业就业率、对口率、起薪水平、创业典型案例	
	5.4 体系特色	学校质量保证体系特色	学校自身质量保证体系能否形成特色，应用效果好，并能发挥辐射与影响作用。	1. 学校质量保证体系特色报告	

注：1. 本表设 5 个诊断项目，15 个诊断要素，37 个诊断点。

2. “数据管理平台相应编号”所列的各指标编号，起引导作用，不是规定或标准。

附件 2

辽宁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自我诊改报告参考格式

学校名称: _____

一、自我诊改工作概述（500 字以内）

二、自我诊断与改进报告表

诊断项目	诊断要素	自我诊断 意见	改进措施	改进成效
1 体系总体构架	1.1 质量保证理念			
	1.2 组织构架			
	1.3 制度构架			
	1.4 信息系统			
2 专业质量保证	2.1 专业建设规划			
	2.2 专业诊改			
	2.3 课程质量保证			
3 师资质量保证	3.1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3.2 师资建设诊改工作			
4 学生全面发展 保证	4.1 育人体系			
	4.2 成长环境			
5 体系运行效果	5.1 外部环境改进			
	5.2 质量事故管控			
	5.3 质量保证效果			
	5.4 体系特色			

校长（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准确。

2. 每一诊断要素的“自我诊断意见”需阐明目标达成程度，主要成绩，存在问题，原因分析。总体不超过 500 字。存在问题与原因分析应占一半左右篇幅。

3. 每一诊断要素的“改进措施”需突出针对性、注重可行性。总体不超过 200 字。

4. 每一诊断要素的“改进成效”指实施改进措施之后已经显现的实际效果，不是预测或估计成效。如果措施尚未实施，请加说明。总体不超过 200 字。

5. 自我诊改务必写实，无需等级性结论。

6. 学校自选诊改项目，体现特色。